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1)

內幕消息 特別現金股息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新東方」或「本公司」) 今天宣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批准向於北京／香港時間和紐約時間2024年9月9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普通股持有人和美國存託股持有人以美元分別派付特別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0.06美元或每股美國存託股0.6美元。將予支付的特別現金股息總額大約將為100百萬美元。為符合獲取股息的資格，普通股持有人須不遲於北京／香港時間2024年9月9日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有效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明文件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通過存託銀行向本公司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支付的股息須遵守存託協議的條款。向普通股持有人和美國存託股持有人作出派付的支付日期預計將分別為2024年9月23日或前後以及2024年9月26日或前後。

附表1為本公司於2024年8月19日公佈以上所述特別現金股息而發佈的新聞稿全文。

承董事會命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俞敏洪先生

中國北京，2024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俞敏洪先生、周成剛先生及謝東螢先生；以及獨立董事李彥宏先生、李廷斌先生及楊壯先生。

* 僅供識別

附表1

新東方公佈特別現金股息

2024年8月19日，北京—中國民辦教育服務供應商新東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新東方」或「本公司」) (紐交所：EDU；港交所：9901) 今日公佈，其董事會已批准向截至2024年9月9日(北京／香港時間和紐約時間)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普通股持有人和美國存託股持有人以美元分別派付特別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0.06美元或每股美國存託股0.6美元。將予派付的現金股息總額將約為100百萬美元。為符合資格收取股息，普通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4年9月9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北京／香港時間)將所有有效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明文件送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通過存託銀行向本公司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派付股息須遵守存託協議的條款。向普通股持有人和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派付的日期預計將分別為2024年9月23日及2024年9月26日或前後。

關於新東方

新東方是中國民辦教育服務供應商，為中國不同年齡的學生群體提供一系列多樣化的課程、服務及產品。新東方課程、服務及產品主要包括教育服務和備考課程、自有品牌產品及直播電商業務以及其他服務、留學諮詢服務以及教材及分銷。新東方分別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股票代號：EDU)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9901)上市。每一份美國存託股代表十股普通股，於紐交所上市及買賣。香港上市的股份與紐交所上市的美國存託股可完全轉換。

如欲查閱更多資訊，請到<http://www.neworiental.org/english/>。

聯絡方式

如有任何投資者或媒體查詢，請聯絡：

房逸雯女士

FTI Consulting富事高諮詢有限公司

電話：+852 3768 4548

電郵：rita.fong@fticonsulting.com

趙思思女士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hnology Group Inc.

新東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電話：+86-10-6260-5568

電郵：zhaosisi@xdf.cn